

临牌使用不规范 四名司机被警告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有的将临牌扔在后备箱中,有的将临牌随意摆放在仪表盘上……4名司机因未按规定使用临时号牌受到警告。3月10日,高速交警通报相关情况,提醒大家正确使用临时号牌。

3月3日、4日,省交管局高速五支队二大队民警在辖区连续查处4名未按规定使用临牌的驾驶人。这4名驾驶人中,有的将临牌扔在后备箱中,有的将临牌随意摆放在仪表盘上,交警对4名司机批评教育后,均作出警

告处罚。

交警提醒大家,机动车上路行驶必须悬挂号牌,尚未领取正式号牌的要使用临时号牌。临时行驶车号牌有效期不得超过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有效期。临牌到期后不得继续

使用,需及时再次申领。领取机动车号牌后,临牌当即作废。临牌应粘贴在车内前风窗玻璃左下角或右下角不影响驾驶人视线的位置。载客汽车的另一张临时号牌应粘贴在车内后风窗玻璃左下角。



近日,清徐县公安局东于派出所联合辖区煤矿、物流中心开展反恐防暴实战演练,通过专题培训、模拟持械滋事处置及进行复盘点评,进一步提升重点行业应急处置能力,筑牢安全防线。

刘友旺 摄

开学第一课宣传禁毒知识

本报讯(记者 杨沫)“同学们,你们知道吗?有一种坏东西,会假装成我们喜欢的零食和玩具。”3月10日,初春的高家堡小学,阳光洒在操场上,一场特别的课堂正在进行。

禁毒社工的声音温和而有力,他们举起手中的宣传画册向操场上的学生展示,“它可能伪装成奶茶、跳跳糖,甚至是一张小小的贴纸。它的名字叫毒品,是我们一生都不能碰的敌人。”

当天,市公安局晋源分局禁毒大队协同姚村派出所、晋源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服务中心,在

高家堡小学开展以“上好禁毒第一课,护航青春不‘毒’行”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

操场上,孩子们站得笔直,眼神中透着好奇与警觉。民警用孩子们能听懂的语言,讲述毒品如何破坏健康、拆散家庭,以及孩子们如何在生活中提高警惕。“不接受陌生人的食物,不去危险的地方,遇到可疑情况第一时间告诉老师和家长,这些,就是保护自己的铠甲。”

演讲结束后,民警与禁毒社工一起,开始向孩子们发放禁毒宣传单。孩子们有序接过传单,认真阅读,有的还在小声讨论刚

学到的知识,“坏人是不是都长得很凶?”“毒品真的会让人飞起来吗?”面对学生的提问,民警笑着摇头,用最朴素的话语传递着最严肃的警示。

宣传台前摆满各类仿真毒品模型,有五颜六色的“糖果”,有看似普通的“奶茶包”,还有卡通图案的“贴纸”。民警告诉同学们,这些看上去无害的东西其实都是毒品。此次禁毒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200份、受众300人,提升了在校师生的识毒拒毒技巧,让防毒意识在开学之初便扎根在同学们心底。

老人扶栏而立 细心路人解难

本报讯(记者 辛欣)“大爷,您是不是哪儿不舒服?”3月9日,多亏热心路人小李细心查问,外出时腿伤发作、扶着护栏动弹不得的刘大爷才及时得到帮助,被闻讯赶来的庙前派出所民警安全送回家。

当天中午,男青年小李途经南

海东街北三巷时,注意到一名70多岁的老大爷扶着路边的护栏“金鸡独立”,起初他并未意识到不妥,直到靠近后才发现老人满头是汗、面色苍白。小李察觉到老人身体有恙,赶紧上前搀扶住他,简单询问情况后通知了庙前派出所。

老人体力不支、声音虚弱,通

过简短的沟通,闻讯赶来的民警得知刘大爷刚做过腿部手术,伤口尚未恢复便独自出门买午饭,途中腿伤发作疼痛不已,一时动弹不得,只好扶栏单腿站立。“当时疼得连话都说不出来,多亏了那个小伙子。”缓过劲来后,刘大爷对小李道谢,并被民警安全送回家。

提供法律帮助 关爱“星宝”家庭

本报讯(记者 辛欣)3月6日,城南公证处公证员来到灵星社区服务中心,为孤独症儿童送来学习生活用品,并把“星宝”家庭关注的公证法律知识送到家长身边。

“当我老了,我的孩子没有能力照顾我,我能靠谁?”“将来谁能代替我保障孩子的生活?”“那天

到来后,又如何确保我留下的财产都能实际用在孩子身上?”……面对“星星的孩子”这个特殊群体,灵星社区服务中心的特教老师向公证员讲述家长的普遍担忧。

公证员拿出事先准备好的公证法律服务宣传册,上面汇总了孤独症患者家庭可能关注的法律知识,并以真实案例为引,通过

特教老师分享给家长。从生活保障到对监护人的监督,从遗嘱订立到意定监护、委托监护,公证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将看似复杂的法律条文化作生活中的实用智慧,帮助“星宝”家庭化解法律困惑,用专业的法律服务,协助家长把担忧的“身后事”转化为可规划、可安排的“身前事”。

货车备胎掉落 后方轿车遭殃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轻型货车的备胎掉落在高速公路隧道内,后方轿车躲避不及撞上掉落的备胎,导致车辆受损,所幸没有人员伤亡。3月10日,高速交警通报相关情况,向大家发出警示。

近日,省交管局高速四支队一大队接到一名司机报警称,他在隧道内撞上了一个掉在路中间的轮胎,导致车辆爆胎,急需救援。交警立即赶赴现场,并通知路面救援、路政人员协同处置。随后,交警将肇事轮胎带回大队调查,通过核查公共视频,锁定了一辆轻型货车,并通知货车司机张某来大队接受调查。张某很快来到大队配合处理,但表示自己并不知道备胎掉落,看到视频画面后才表示后怕。交警认定张某负事故全部责任,并对其进行了安全教育。

驾照还未到手 开车上路受罚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驾驶人杨某,刚刚通过驾考科目三考试,还未领取驾照,便开车上高速公路行驶,结果被交警查获,受到处罚。3月10日,高速交警通报相关情况,向大家发出警示。

3月3日下午5时,省交管局高速二支队八大队民警在辖区收费站开展集中整治行动时,截停了一辆黑色轿车,要求驾驶人杨某出示驾照。面对交警,杨某顾左右而言他,最终说了实话。原来,杨某正在考本,刚刚通过科目三考试,但尚未获得驾照,怀着侥幸心理开车上路。交警对杨某严肃批评教育后,依法对其作出罚款2000元的处罚。

高速交警提醒大家,开车上路必须持有驾照,未取得驾照,或是因交通违法、事故等原因驾照被暂扣、吊销,失去驾驶资格的,严禁驾驶机动车,否则一经查获,将受到严厉处罚。

结伴省外游玩 竟然无证驾驶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16岁少年无证驾驶轿车上高速公路行驶,车上还拉着几名均未成年的同伴,最终被高速交警查获。3月8日,高速交警通报相关情况,提醒家长要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安全教育和管束。

3月2日,省交管局高速四支队五大队民警在辖区收费站集中整治交通违法行为时,截停了一辆小轿车,发现驾车的是个一脸稚气的少年,而对方却试图用手机上别人的驾驶证照片蒙混过关,被交警识破。经核查,驾车少年只有16岁,自然没有驾照,而车上的几名乘客,都是少年的朋友,均未成年。据了解,几人计划去外省游玩,明知无证驾驶违法,却心怀侥幸。交警对几名少年进行了批评教育,并在驾车少年的监护人到场后,对其作出相应处罚。